

拉萨市达孜区幼儿园维修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转移支付（项目）名称			维修维护经费			
中央主管部门						
地方主管部门			资金使用单位		拉萨市达孜区幼儿园	
资金情况 （万元）		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全年执行数（B）	预算执行率（B/A）
			年度资金总额：	66	65	98.49%
			其中：中央财政资金			
			地方资金	66	65	98.49%
		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
	通过对7所幼儿园的院内维修（围墙、下水道疏通、厨房改造等）有效提升了校园环境，消除了安全隐患，为师生创造了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。			全部完成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维修学校数	7所	7所	未完成原因：维修过程中发现所需零件没有库存，维修人员技术能力的问题，电力供应不稳定影响等。改进措施：建立完善零件库存，新技术的学习，维修计划制定前，充分了解环境和可能存在的外部干扰因素。
		质量指标	维修合格率	100%	100%	
			维修成功率	90%	90%	
			维修恢复程度	1000%	100%	
			维修完成时间	100%	100%	
		时效指标	维修完成及时率	100%	100%	
			维修完成比例	100%	100%	
	效益指标		经济效益指标	维修成本降低率	70%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学校教育教学环境	有效提升	完成	
			公共服务满意度	90%	90%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运行维修率	100%	100%	
			稳定性	90%	90%	
			可持续利用率	100%	100%	
	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质量满意度	
	师生满意度	100%			99%	
	维修及时性满意度	90%			90%	
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，如没有请填写无。						

注：1.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，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

2.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，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。
3.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，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。
4. 定量指标。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
5. 定性指标。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。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，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

